

证券代码：002291 证券简称：遥望科技 公告编号：2023-075

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8月25日下午15:00，在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灯湖东路8号华亚金融中心29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五洲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2023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2023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关于募集资金2023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投票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